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關連交易

設立財務公司

董事會於 2010 年 12 月 24 日決議投資人民幣 4.9 億元（含 500 萬美元）與集團公司共同投資設立財務公司，並與集團公司簽署《關於共同投資設立財務公司出資協議書》。

由於集團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約 50.47% 的權益，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規定，簽署協議構成了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協議之有關百分比率少於 5%，而總代價金額總數多於港幣 1,000,000 元，協議項下之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載之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無須遵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設立財務公司

董事會於 2010 年 12 月 24 日決議投資人民幣 4.9 億元（含 500 萬美元）與集團公司共同投資設立財務公司，並與集團公司簽署《關於共同投資設立財務公司出資協議書》。

《關於共同投資設立財務公司出資協議書》

日期：

2010 年 12 月 24 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及
- (2) 集團公司

財務公司

財務公司擬用名稱爲「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爲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公司的設立尚須獲得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等有關部門的批准。

財務公司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 億元（含 500 萬美元）

本公司將出資人民幣 4.9 億元（含 500 萬美元），佔財務公司註冊資本的 49%；集團公司將出資人民幣 5.1 億元，佔財務公司註冊資本的 51%。除上述出資外，本公司不爲財務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

本公司將使用內部現金支付對財務公司的出資。

財務公司的資料和交易理由

財務公司爲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財務公司的設立尚須獲得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等有關部門的批准。

公司董事認爲財務公司能夠促進本公司及集團公司相關單位資金的集約化管理，集中財力，更好地支持本公司鋼鐵主業發展；財務公司通過辦理成員單位的內部結算業務，加快資金周轉速度，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從而實現內部資金的合理有效配置；財務公司可以通過同業拆借向其他金融機構借入資金，增強融資能力，降低財務費用。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爲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協議按照正常商業條款簽署，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全體的最大利益。

本公司及集團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爲中國最大的鋼鐵生產商及銷售商之一，主要從事鋼鐵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集團公司主要從事礦物及建材採購、建築服務、倉儲及物業管理。

上市規則的含意

由於集團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約 50.47%的權益，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規定，簽署協議構成了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協議之有關百分比率少於 5%，而總代價金額多於港幣 1,000,000 元，協議項下之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載之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無須遵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公司於 2010 年 12 月 24 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批准公司投資設立財務公司。除關連董事顧建國先生、蘇鑒鋼先生和趙建明先生在表決時作了迴避外，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表決通過了協議中的投資事項。概無董事於該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

釋義

本公告內，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協議」或 「設立財務公司出資協議」	指	公司與集團公司於 2010 年 12 月 24 日簽署的《關於共同投資設立財務公司出資協議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在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財務公司」	指	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	指	港幣，香港的法定貨幣
「集團公司」	指	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前身為馬鞍山馬鋼總公司，於本公告之日，持有本公司股本約 50.47%權益，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高海建
董事會秘書

2010年12月24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顧建國、蘇鑒綱、高海建、惠志剛

非執行董事: 趙建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華、蘇勇、許亮華、韓軼